

项目自评复核意见表

项目名称: 昌平小学教学楼3、4层教室室内维修工程

项目基本情况	实施单位	中山市西区昌平小学		主管部门	中山市西区文体教育局		
	是否跨年度项目	☐ 是 ☒ 否		项目实施类型	基建类		
	项目概况	昌平小学教学楼3、4层教室室内维修工程根据《中山市2019年集中采购机构项目实施方案》（中财采购〔2018〕12号）相关规定，对于装修工程、修缮工程同一品类采购项目，预算金额未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现为400万元）的，采购人可以自行选择定点采购或自主采购执行模式。项目单位通过定点采购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采购的方式购买了工程公司、监理公司、设计公司等的服务。此项目实施目的是消除教学楼因年久失修、线路老化而存在的安全隐患。项目资金主要用于铲除原疏松灰层并重新批灰，铲除空鼓破损地砖并重铺地砖，重做楼面防水隔热层，维修教室线路及安装照明灯四个方面。					
项目安排	项目立项依据	☒ 是 ☐ 否 本项目设立目的是消除教学楼因年久失修、线路老化而存在安全隐患，立项理由充分。					
	预算申报程序是否合规	☒ 是 ☐ 否 预算申报程序合规。从中财采购〔2018〕12号、《中山西区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经费审批表：关于西区昌平小学教学楼3、4楼教室室内维修工程的请示》、《西区昌平小学行政会议记录表（2020-04-16）》来看，项目单位向中山市西区文体教育局申请经费总计897779.60元并得到批复。但根据所提交《西区昌平小学教学楼3、4层教室室内维修工程绩效自评报告》内容“项目在2020年学校年度预算教师内部装修翻新-咨询专项经费中支付”，预算单位并未给出正规专项经费佐证材料，无法做出核定。					
	是否设置了完整合理的绩效目标	☐ 是 ☒ 否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完整，能够从产出和效益两方面设置效益指标，但合理性欠缺，存在以下问题： （1）目标值“按时完成”不能用于衡量其对应的数量指标“教学楼建筑规模3200平方米”； （2）“按时”体现时效指标，不建议用于对经济效益指标的衡量； （3）环境效益指标、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的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内容近似，无法体现完成情况与目标值之间的关系，建议用比率形式表达完成情况。					
项目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项目整体预算	本年预算安排（含上年结转）	本年实际到位		本年实际支出		单位：万元
		投入金额	到位金额	到位率（%）	支出金额	支出率（%）	本年结余金额
	合计	89.78	91.97	102%	91.97	100%	0
	市财政资金	/	/	/	/	/	/
	区级财政资金	89.78	91.97	102%	91.97	100%	0
	上级财政资金	/	/	/	/	/	/
	其他（单位自筹等）	/	/	/	/	/	/
	实际支出内容	序号	具体支出内容		金额（元）	备注	占比
		1	设计费		13082.07		1.42%
		2	监理费		22572.97		2.45%
		3	工程款		876470.27	竣工验收报告项目金额：873087.54元； 经费审批表工程造价：874037.58元； 支付申请书工程款：876470.27元； 工程合同：876470.27元； 工程款发票：876470.27元。	95.30%
		4	结算咨询费		3600		0.39%
		6	地胶检测费		4000		0.43%
		合计			919725.31	不包含2019年已支付的： 3648元预算编制咨询费； 30524.80元设计费； 和2021年暂未支付的： 2508.11元监理质保金； 27107.33元工程质保金。	
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根据《经费审批表》和《中山西区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该项目2020年安排项目预算总金额897779.6元，未作预算调整，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为919725.31元，预算执行率为102%，超出预算2%。						



	存在问题	1. 经费审批表中经费总额与其所列明细总额不一致。按照2020年4月递交和批复的经费审批表内容,项目预算金额包括工程造价874037.58元,部分设计费13082.07元,监理费25081.08元,结算费3600元,地胶检测费8200元五项内容,经计算总经费为924000.73元,与所申请的897779.60元金额出入大。 2. 预算申请和批复金额与实际中介预算差距大,出现超预算问题。按照2020年4月递交和批复的经费审批表所示,中山西区文体局批复西区昌平小学教学楼3、4楼教室室内维修工程总经费897779.60元,但由工程台账所知,中介预算书编制时间为2019年11月30日,预算书上给出预算金额950040.85元,对比发现,项目单位申报金额低于中介预算金额,有52261.25万元差额,预算申报金额不够合理。 3. 未能说明地胶检测费用变化原因。经费申请地胶检测费8200元,最终支付地胶检测费4000元,未能对此做出解释。 4. 竣工验收报告、经费审批表中的工程造价与工程款发票和直接支付申请书金额有出入。项竣工验收报告工程中项目金额为873087.54,经费审批表中工程造价为874037.58元,工程款发票和支付申请书中项目工程造价为876470.27元,前后金额有出入且缺少解释。 5. 所提交中介预算书形式不符合要求。项目单位提交中介预算书为excel表格和word文件形式,不符合正规预算书形式,缺少签章、编制日期。				
	改进建议	1. 建议在以后的工作中注重对金额填写的核对,金额更改需留下痕迹,做出说明。 2. 注重预算申报和批复的流程,并保留痕迹。 3. 对跨年度工程类费用的支付情况以表格形式呈现,使金额数据明细和总计清晰,提高可视化程度。 4. 保留与设计公司、工程公司和监理公司在合同中所签订的实施内容,包括设计任务书、施工图纸、竣工验收申请、监理规划、质量评估报告、竣工验收意见等合同中签订落实的内容。 5. 中介预算书应以PDF格式保存,附有委托方与被委托方签章、编制日期、编制人和复核人姓名。				
项目组织 实施与管理 情况	管理制度与实施办法是否健全	☐ 是 ☒ 否	预算单位具备相应的项目管理办法,遵循《中山市2019年集中采购机构项目实施方案》(中财采购〔2018〕12号)和《昌平小学财务采购制度》进行工程采购,设置项目管理组织,由组长一人、副组长一人和小组成员二人,共计四人组成。但该项目未看到其他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具体情况	1. 2019年11月30日,由湖南佳扬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编制预算造价书,中介预算950040.85元; 2. 项目单位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采购,在2019年11月28日与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委托对方提供设计服务,合同金额43606.87元(2019年支付30524.80元,2020年支付13082.07元); 3. 项目单位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采购,2020年4月26日与深圳市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监理合同》,委托对方提供监理服务,确定双方责任义务,合同金额共27589.19元(2020年支付22572.97元,2021年支付2508.11元); 4. 2020年8月1日,通过定点采购,项目单位与中山市柏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施工合同,合同金额873087.54元; 5. 工程于2020年8月3日开工,8月20日竣工,8月26日由中山市西区昌平小学、深圳市铭达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和中山市柏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共同签章竣工验收报告。 6. 2020年10月,海通国际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结算审核书,核定造价903577.60元。 7. 2020年11月,由昌平小学申请中山西区财政直接支付,总金额919725.31元。				
	项目管理具体情况	1. 项目总体财务管理状况好。项目单位提供了与设计、监理等相关公司发票共13张,发票总金额与合同、申请财政直接支付金额相一致。 2. 项目单位对工程过程管理不到位。未能看到项目单位发挥对工程在实施过程中的监督作用。 3. 项目单位设置了项目管理组织,人员设置明确。				
	实施与管理(管理制度执行)存在问题	对项目实施过程监管情况不明。项目单位提供了工程公司《工程量清单》,内容为部分工程款明细,除此之外,未能提供与设计公司、监理公司合同内容中承诺提交的设计任务书、施工图纸、工程质量评估报告。且项目单位提交材料仅能看见合同签订及支付情况,未见项目单位实施监管、管理实施过程的佐证材料,其监管过程不明。				
	改进建议	发挥对与项目相关的监理公司、设计公司和工程公司的监督作用,要求进行阶段性汇报,并保留痕迹,注重过程性管理。监督项目相关方落实合同中承诺提交的内容。				
项目绩效	绩效完成情况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目标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产出完成情况:2020年八月完成对教学楼3楼、4楼共3200平方米教室的装修任务,工程验收合格,按期完成,实际支出费用超出申报预算近2%,控制在中介预算92%以内。效益完成情况:教室装修项目改善了教学环境,有助于保持教室基础设施完好;为提高教学质量提供支持,满足昌平小学教育教学长远稳定持续发展目标;经问卷调查反馈,得到师生、家长等服务对象100%满意。				
	存在问题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无其他问题。				
	改进建议	无。				
自评工作 质量	存在问题	1. 自评工作佐证材料不够充分。 2. 自评报告中“经预算,在2020年学校的专项资金设置了98万专款,用于教学楼3、4层教室室内维修改造”和“本项目年初预算为98万元,后来调整为95万”无法提供有力佐证材料,且与实际经费审批表内容存在出入。				
	改进建议	1. 按照项目开展和实施流程,逐步汇总资料,以防遗漏。 2. 自评报告编写需内容详实,证据充分。				
项目总体 评价	该项目复核评价结果为88分,评价等级为“良好”。 存在问题:1. 自评工作未成立自评工作小组;2. 部分材料证明力不足,如中介预算书形式不合规范,无签章和日期;3. 缺少对项目质量的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 建议:1.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加强自评工作重视程度;2. 中介预算书需形式合规;3. 项目单位对项目实施的过程和结果起到监督作用,要求做出阶段性汇报,掌握项目实施进度,对项目质量把关,并留下监督痕迹。					
其它补充 说明	无					
评审机构	广东中大管理咨询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专家	冯昀、邓丽君	评价时间	2021年9月6日	

附件1:									
中山市西区街道2020年项目支出自评核查意见表									
单位名称: 昌平小学									
项目名称: 昌平小学教学楼3、4层教室室内维修工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依据	复核得分	扣分说明
自评工作质量 (35分)	自评工作重视程度 (15分)	时效性	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核对、延期申请、项目提交、绩效目标补报等相关工作。	根据单位完成情况打分。	10	10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核对、延期申请、项目提交、绩效目标补报等相关工作。	10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核对、延期申请、项目提交、绩效目标补报等相关工作。
		组织完整性	是否成立评价小组和自评实施小组 (小组人数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成立小组); 自评工作评价小组一般3人以上, 由主管领导、财务负责人和其他评价人员组成; 项目自评工作实施小组一般2人以上, 包括: 项目负责人、具体执行人等。	无成立自评工作评价小组扣2分; 无成立自评工作实施小组扣2分; 组成人员不符合要求的, 扣1分。	5	5	成立评价小组和自评实施小组。	1	未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和自评实施小组。
	自评资料质量 (20分)	详实性	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 是否遗漏或不对应; 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结合项目, 根据自评表格和报告的质量酌情打分。	10	9	表格填写内容齐全。	8	自评报告“在2020年学校的专项资金设置了98万专款”无正规佐证材料。
		充分性	佐证材料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 是否能证明项目立项、实施管理、完成情况; 对项目相关情况的证明力是否充分。	结合项目, 根据佐证材料打分。	10	10	佐证材料与项目存在联系。	9	项目预算书为无签章、无编制日期的excel和word, 形式不规范, 对编制预算证明力不足。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35分)	制度建设	制度建设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 (4分), 基本健全 (2分), 不健全 (0分)	4	4	制度建设完善。	4	有相关采购和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调整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充分, 得2分, 否则不得分;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得2分, 否则不得分。	4	4	项目调整充分完善。	3	地胶检测费申报费用与实际支出费用不一致, 未说明调整原因; 报告内容“年初预算为98万元, 后来调整为95万”无法说明原因, 提供依据。
	制度执行及监管	制度执行及监管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 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内部控制措施或手段。	完全按制度执行 (7分) 基本执行 (4分), 未执行 (0分)。	7	7	制度执行及监管到位。	5	1. 相关资料完整性欠缺。未提供与设计公司合同规定内容; 设计任务书、设计图纸; 未提供与监理单位合同规定内容;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2. 未看到项目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制度建设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4分), 具有相关资金管理办法 (2分), 无管理办法 (0分)	4	4	制度建设完善。	4	提供相关采购、财务管理制度。

送交

资金管理 (20分)	使用合规合理性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程序及有关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或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资金使用情况完全合规(6分)，基本合规(4分)，不合规(0分)。其中：虚列(套取)扣2-6分；支出依据不合规扣2分；截留、挤占、挪用扣4-6分；超预算范围开支扣2-6分。	6	6	资金使用合规合理性。	5	未采取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预算支出完成率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拨付金额×100%	预算支出完成率≥95%，得6分，每下降10%（含10%），扣1分，扣完6分为止。	6	6	预算支出完成率≥95%	5	超出预算2%。
项目产出 (15分)	预算调整情况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预算调整率≤10%，得满分，每高于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4	4	预算调整率≤10%	4	未提供预算调整材料。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6	6	按时按量完成目标。	6	项目完成对3200平方米教室室内维修的工程。
项目绩效 (30分)	质量达标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01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资料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6	6	按时按质完成目标。	6	项目按质完成。
	产出时效	产出内容是否在项目的实施期限内或合理的时间内完成，项目产出时间有无延误。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3	3	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3	项目按时完成。
项目效果 (15分)	经济效益	项目对国民经济和区域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间接效益或节约成本。	根据项目各方面效益综合得分（若只有一项效益，最高得分不超过10分）	10	15	环境改善，提高教学质量，产生间接效益。		无明显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劳动就业等的影响。				基础实施完好		项目实施排除教室安全隐患、改善教学环境，为基础教育事业提供环境保障。
项目效果 (15分)	生态效益	结合项目特点，项目实施是否对生态环境产生影响。				修缮后的设施完好，大大改善了师生工作和学习的条件。		无明显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持续而无法长远发展。				为教育教学长远稳定持续发展。	15	教学环境的改善间接促进了教育事业的发展，增加学校影响力，助力学生成长进步；教室装修后增加了其使用寿命，能够长期循环为该学校提供教学环境保障。
综合得分（满分10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面向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满意度90%的（5分），≥80%（4分），≥70%（3分），≥60%（2分），≥50%（1分），低于5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0分）。	5		环境改善和硬件水平全面提升，师生、家长对修缮后的设施满意率高。		经项目单位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师生满意度100%。
	备注：“优秀”等次：100-90分；“良好”等次：89-80分；“合格”等次：79-60分；“不合格”等次60分以下。			100	99		88	良好

逆向指标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 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 扣5分; 进行了公开, 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 根据实际扣5分;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 不扣分。	0	0	该项目未纳入上年度检查或重点评价。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 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0	预算单位非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 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 单位需进行整改, 已经完成不扣分, 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5分。	0	0	该项目上年度未有绩效自评。
	负面影响 (-5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问题、有效投诉等; 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5分。	0	0	未出现相关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 预算单位应按照规定, 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 受到有关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0	0	项目单位按相关采购办法进行采购, 未违反规定, 未受到有关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标投标, 预算单位应按照规定, 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 受到有关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0	0	项目未涉及招投标。
	违法违纪行为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或者发生未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 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0	项目相关人员和单位未违反国家廉政建设有关规定, 未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
	逆向指标小计	-35	-----	0	0	
综合评价情况与评价结论						
该项目总体情况良好, 遵循相关采购制度进行采购, 能够完成所设置绩效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保质完成昌平小学3、4楼教室室内维修工程, 为优质教学环境提供保障, 同时项目总体财务管理状况良好。项目单位提供了与设计、监理等相关公司发票共13张, 发票总金额与合同、申请财政资金支付金额相一致。 存在问题: 1. 自评工作未成立自评工作小组; 2. 部分材料证明力不足, 如中介预算书形式不规范, 无签章和日期; 3. 缺少对项目质量的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 综上, 该项目复核评价结果为88分, 评价等级为“良好”。						
一、自评工作质量存在的问题 1. 自评工作佐证材料不充分, 未能提供立项相关材料; 自评表未对得分依次进行说明, 自评结论不够深刻, 未能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进行梳理与分析。 2. 自评报告中“经预算, 在2020年学校的专项资金设置了98万专款, 用于教学楼3、4层教室室内维修改造”和“本项目年初预算为98万元, 后来调整为95万”无法提供有力佐证材料, 且与实际经费审批表内容存在出入。 二、项目本身存在的问题 对项目实施过程监管情况不明。项目单位提供了工程公司《工程量清单》, 内容为部分工程款项明细, 除此之外, 未能提供与设计公司、监理单位合同内容中承诺提交的设计任务书、施工图纸、工程质量评估报告。且项目单位提交材料仅能看见合同签订及支付情况, 未见项目单位实施监督、管理实施过程的佐证材料, 其监管过程不明。						
相关建议 1. 按照项目实施流程, 逐步汇总资料, 以防遗漏。 2. 自评报告编写内容详实, 证据充分。 3. 发挥对与项目相关的监理单位、设计公司、工程公司的监督作用, 要求进行阶段性汇报, 并保留痕迹, 注重过程性管理。监督项目相关方落实合同中承诺提交的内容。						



